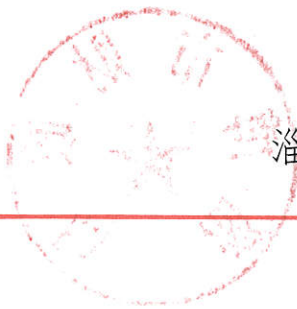


淄博市财政局文件



淄财资环指〔2022〕13号

淄博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2年度省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修复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根据山东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2022年度省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鲁财资环指〔2022〕5号）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关于2022年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资金分配建议的函》（淄自然规划函〔2022〕4号），现下达2022年度省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预算指标，主要用于支持黄河流域科学绿化、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支出。该项资金列2022年“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。具体金额见附件。

请各区县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要求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22 年度省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资金分配表
2. 2022 年度省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2022 年 4 月 12 日

2022年度省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资金分配表

区（县）	人工造林面积 （亩）	退化林修复面 积（亩）	补助标准	分配资金（万元）		
				小计	造林绿化	湿地保护修复
合计	2700	100		934	222	712
淄川区	900		人工造林800元/ 亩、退化林修复 400元/亩	72	72	
博山区	1200			97	97	
临淄区	300			24	24	
高新区	200			16	16	
文昌湖区	100	100		13	13	
桓台县					712	

